

(1) 磋商书（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磋商响应无效）；

磋商书（格式）

桂平市蒙圩镇人民政府：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临空产业园安置区振兴路-临空产业园安置区至龙门工业区三期园区道路硬化拓宽工程项目施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柒万零壹佰玖拾壹元整 元（¥2970191.00元）的磋商总报价，工期60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投标范围内的全部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2. 我方承诺按采购文件明确的“合同条款及格式”履行权利义务，执行采购文件提出的“技术文件准和要求”以及其他内容。

3.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截止时间后的90天内）不补充、修改、替换或者撤回本投标文件。

4.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磋商书递交的磋商书附表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如有）。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 无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名称：贵港市平南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CA 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莫振良（签章）

地址：广西壮族自洽区贵港市桂平市蒙圩镇桂平市龙门工业区（屠宰冷链一体化项目内）

网 址：/

电 话：18376663117

传 真：/

邮政编码：537200

2025 年 11 月 16 日

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广西桂平市润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及分标： 临空产业园安置区基础设施（临空产业园安置区至龙门工业园三期园区道路硬化拓宽工程项目（GGZC2024-C2-810225-JZJT）

供应商名称	报价(总价, 元)	供货期/服务项目负责人	保证金缴纳方式	备注
广西桂平市润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970191	工期60日历天/何科斯	无	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6)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必须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桂平市蒙圩镇人民政府（单位名称）的临空产业园安置区振兴路-临空产业园安置区至龙门工业区三期园区道路硬化拓宽工程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临空产业园安置区振兴路-临空产业园安置区至龙门工业区三期园区道路硬化拓宽工程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广西桂平市涠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8人，营业收入为1122.885353万元，资产总额为8235.65904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广西桂平市涠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1月16日

